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函

地址：266宜蘭縣三星鄉三星路2段265巷100號

聯絡人：林?汝

聯絡電話：03-9897396轉551

傳真電話：03-9897075

電子信箱：pooh951852@smc.edu.tw

第二層決行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聖專校(通)字第10500007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5年度 活動計畫書_漫畫比賽000798.pdf、手稿格式000798.docx、活動附件一_報名表000798.docx、活動附件二_學生同意書000798.pdf、活動附件三_原始創作切結書000798.pdf)

主旨：檢送本校「英語四格創意漫畫」比賽辦法，敬邀貴校同學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活動報名自即日起至105年10月20日(星期四)止，比賽辦法請詳閱附件或本校通識教育中心活動網址(http://www.smc.edu.tw/news/u_news_v3.asp?id={EF9015D7-19AB-417C-88DA-174ABF09A393}&newsid=5927)查詢。
- 二、聯絡人：本校通識教育中心江瑞菁小姐(03-9897396分機555，jill@smc.edu.tw)或林?汝小姐(03-9897396分機551)。

正本：大葉大學、大漢技術學院、中華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元智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世新大學、正修科技大學、永達技術學院、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長庚大學、南華大學、建國科技大學、真理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



子公換單

訂

74

線

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體育大學、朝陽科技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華梵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義守大學、實踐大學、臺北市立大學、輔英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銘傳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崇右技術學院、崑山科技大學、淡江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蘭陽技術學院、景文科技大學、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黎明技術學院、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德科技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靜宜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佛光大學、逢甲大學、中原大學、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德霖技術學院、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亞東技術學院、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中國醫藥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長榮大學、中山醫學大學、明新科技大學、玄奘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東吳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和春技術學院、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大同技術學院、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東海大學、大同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南臺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臺灣觀光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弘光科技大學、國立金門大學、高鳳數位內容學院、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苑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亞洲大學、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聯合大學、開南大學、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南開科技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臺北基督學院、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

副本：本校通識教育中心 2016-10-06 15:55:03

校長 許 壬 榮

擬：
一、公告於本校文件公告系統
週知。
二、請有興趣的同學踴躍參
加。
三、文如

學務處 侯東成

105. 10. 13

代為 張英陣

105. 10. 13

代為 決行

學務處 楊婷婷

『105 年度英語四格創意漫畫』比賽辦法

- 一、主辦單位：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通識教育中心
- 二、協辦單位：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各科
- 三、報名資格：五專各科一、二、三年級各班推派代表組團參賽或校內自由組團參賽或跨校組團參賽。每班至多推派兩組，以報名成功順序為準。校內自由組團參賽學生以及跨校組團參賽不限學校、科別、年級。每一位學生僅能參加一組參賽，不得重複。每組參賽學生至少2位，不得超過6位。
- 四、報名時間：中華民國105年10月03日起至10月20日止，主辦單位可視情況提早或延後徵稿截止日。
- 五、作品展示時間：中華民國105年10月21日起至10月28日止
- 六、作品展示地點：通識教育中心藝文走廊
- 七、得獎名單公布：中華民國105年10月28日，頒獎時間另行公告。
- 八、題目：原創我挺你(為提升學生英語學習動機以及增進智慧財產權基本常識，規劃英語四格漫畫比賽，透過輕鬆活潑的創意比賽以及積極獎勵方式，鼓勵學生參與團隊活動，進一步期望能增進校際交流。)
- 九、比賽辦法：採評審制
- 十、報名方式：一律親交或郵寄。請於公告日起至10月20日前，將手繪作品、報名表、原始創作切結書、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親交或郵寄至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圖資大樓一樓側門旁)。
郵寄地址：266三星路二段100巷265號 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收(請註明<參加英語四格漫畫比賽>)電繪作品(300dpi以上)另寄至jill@smc.edu.tw；手繪作品親交至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
- 十一、評分方式：原創性10%、創意表現20%、漫畫內容40%(主題、邏輯、組織及修辭)、語言能力40%(用詞、文法結構)
- 十二、獎勵辦法：為鼓勵全校學生參與比賽，凡經評審評選，依等第排序獎勵。
第一名乙名-獎狀一只、小功乙支
第二名乙名-獎狀一只、嘉獎兩支
第三名乙名-獎狀一只、嘉獎乙支
佳作五名-獎狀一只、嘉獎乙支
主辦單位有權視參賽組數而增減獎項名次。本次比賽得獎作品將於本學期間(105學年第1學期)展出於主辦單位藝文走廊。
- 十三、注意事項：
 - (一) 每組參賽學生以 2-6 人為限，得跨校組隊參賽。
 - (二) 各班推派參賽組數至多 2 組為限，比賽總參賽組數為 30 組，額滿為止；主辦單位有權視報名情況調整各校最後參賽組數及總參賽組數。
 - (三) 主辦單位會準備手繪圖紙，參賽者需自備繪畫工具(不限種類)。
 - (四) 得獎作品使用版權為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所擁有，主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投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之權利，並擁有所有報名參賽作品，展出、編製及重製成光碟、書刊或其他形式宣傳物之永久使用權，不另給酬。
 - (五) 得獎人應準時出席頒獎典禮，並攜帶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份，不克出席者應填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領獎，否則視同放棄。
 - (六) 電繪作品者請務必確認有無收到回覆；如報名後三天內(不含例假日)未收到確認信，請來電告知 03-9897396分機551



1.

1. (圖中的英文句子) _____



2.

2. (圖中的英文句子)



3. (圖中的英文句子) _____



4.

4. (圖中的英文句子)



原創我挺你

105年度英語四格創意漫畫

【報名表】

學校		姓名		系級	
指導老師		連絡電話		學號	
E-mail					
學校		姓名		系級	
指導老師		連絡電話		學號	
E-mail					
學校		姓名		系級	
指導老師		連絡電話		學號	
E-mail					
學校		姓名		系級	
指導老師		連絡電話		學號	
E-mail					
學校		姓名		系級	
指導老師		連絡電話		學號	
E-mail					
學校		姓名		系級	
指導老師		連絡電話		學號	
E-mail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原創我挺你

105年度英語四格創意漫畫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本同意書說明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通識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本活動主辦單位)將如何處理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

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若您未滿二十歲，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後，方得簽署本同意書，但若您已簽署並勾選「我同意」，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遵守以下所有規範。

一、基本資料之蒐集、更新及保管

1. 本活動主辦單位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將在本活動主辦單位所提供的業務範圍內或依法得為交互運用之規範下進行，除法律另有規定外，不會將其做為超出蒐集之特定目的以外之用途。
2. 為活動展示之目的，主辦單位有權公開參賽者之校名、科系、姓名、作品及指導老師姓名於活動頁面。您所提供的資料僅做為辦理本次競賽使用，本中心將善盡「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維護與保密之原則，以誠實及信用方法處理您資料，不會逾越此競賽之目的範圍。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活動主辦單位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3. 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
4. 您可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5)請求刪除。

但因本活動主辦單位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本活動主辦單位得拒絕之。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請與本活動主辦單位聯繫。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活動主辦單位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二、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1. 本活動主辦單位蒐集之個人資料，將運用於學籍資料與在校期間課程修習、生活輔導、校務行政及宣導、校園生活及執行其他因學校各項業務使用。
2.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活動主辦單位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向本活動主辦單位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3. 本活動主辦單位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6年內，利用地區為台灣地區。

三、基本資料之保密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活動主辦單位之保護。本活動主辦單位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

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活動主辦單位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四、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宜蘭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茲同意本人(如以下簽屬者)，之「學校」、「系級」、「姓名」及「作品」等相關個人資料，提供予本活動主辦單位，作為105年度英語四格創意漫畫使用並公開於活動頁面。

立同意書人

指導教師姓名：(親簽)身分證字號：

姓名：(親簽)身分證字號：

姓名：(親簽)身分證字號：

姓名：(親簽)身分證字號：

姓名：(親簽)身分證字號：

姓名：(親簽)身分證字號：

姓名：(親簽)身分證字號：

原創我挺你

105年度英語四格創意漫畫

【原始創作切結書】

茲保證本人/團體 (所有作者姓名) 之作品 (作品名稱) 內容均屬本人/團體創作，絕無抄襲、盜版、侵權等情形，如有前述違法情形，願意自負法律責任。得獎作品之完整著作權均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擁有其宣傳發表及使用權，不另給酬。

立切結書人

姓 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姓 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姓 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姓 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姓 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姓 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